

证券代码：838269

证券简称：优合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安徽优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。会议召开不存在需要相关部门的审批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会议以现场投票的方式表决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0 点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269	优合科技	2023年5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浙江达夫律师事务所岑建中、龚琳霞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一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结合2022年度工作情况，拟定了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结合2022年度工作情况，拟定了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公司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了公司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01）、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02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和股本状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公司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结合实际情况，编制了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经董事会讨论，拟继续聘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3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决议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

（1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
（2）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持本人身份证；

(3)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(4)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(5)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3年5月15日上午9点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潘巨明 电话：13819600970

(二) 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安徽优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安徽优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安徽优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5日